# 消防处与香港注册消防工程公司商会聯络会议摘要会议日期: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

### 1.1 根据《消防安全(商业处所)条例》改善消防安全

消防处代表向委员报告了巡查工作的最新统计数字。

#### 1.2 私人楼宇改善消防安全计划

消防处代表向委员报告了执法工作的最新统计数字。

#### 1.3 检查注册消防装置承办商进行的保养工程的质素

消防处代表向委员报告了处方突击检查工作的最新统计数字。

#### 1.4 注册消防工程师计划

法律草拟专员现正草拟《消防(修订)条例草案》及引入注册消防工程师计划的新规例。于二零一六年一月向立法会提交修订条例草案的计划进度仍然理想。

#### 1.5 综合发牌、消防安全及检控系统(LIFIPS)投入使用

e-FS 251 的使用率有上升趋势。递交百分率在二零一四年平均每月为28.63%,到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五月,上升至平均每月 30.88%。第 3 级注册消防装置承办商使用 e-FS 251 的百分率由二零一四年的 17.19%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五月)的 25.76%。

#### 1.6 消防装置及设备的年检

二零一五年一月至四月,消防处共发出 982 封劝谕信予大厦业主,并收到约 3,038 份 FS 251。

#### 1.7 使用已校准的测试设备进行消防处验收检查

部门即将发出消防处通函第 3/2015 号「用于验收消防装置的测试仪器校准要求」。因此,与会者同意在下次会议删除此项议题。

#### 1.8 验收检查第一次重检和其后重检的目标时限

由于验收检查第一次重检和其后重验的目标时限只供消防处内部使

用,与会者同意在下次会议删除此项议题。

## 1.9 提供典型旧楼消防装置改善工程的参考估价

消防处要求香港注册消防工程公司商会提供最新的典型旧楼消防装置改善工程估价,作参考之用。